

证券代码：600348
债券代码：143960
债券代码：143979
债券代码：143921
债券代码：155989
债券代码：155229
债券代码：155666
债券代码：163962

证券简称：阳泉煤业
债券简称：18 阳煤 Y1
债券简称：18 阳煤 Y2
债券简称：18 阳煤 Y3
债券简称：18 阳煤 Y4
债券简称：19 阳煤 01
债券简称：19 阳股 02
债券简称：19 阳煤 Y1

公告编号：2020-051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营业范围拟增加汽车租赁业务，由运输部承担具体汽车租赁业务。从而实现车辆集中管理，提高车辆的合理调度和有效利用，同时带动运输产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相应条款。

原《公司章程》第十四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煤炭生产、洗选加工、销售(仅限分支机构)。设备租赁；批发零售汽车（除小轿车）、施工机械配件及材料；汽车修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电力生产、销售、供应、承装（修、试）电力设备（仅限分公司）；热力生产、销售、供应；煤层气开发、管道燃气（仅限分公司）；煤层气发电及销售；粉煤灰、石膏生产及销售；电器试验检验、煤质化验、油样化验、机电检修；城市公共交通运输。省内客运包车，道路旅客运输。”

现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煤炭生产、洗选加工、销售(仅限分支机构)。设备租赁；批发零售汽车（除小轿车）、施工机械配件及材料；汽车修理；汽车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电力生产、销售、供应、承装（修、试）电力设备（仅限分公司）；热力生产、销售、供应；煤层气开发、管道燃气（仅限分公司）；煤层气发电及销售；粉煤灰、石膏生产及

销售；电器试验检验、煤质化验、油样化验、机电检修；城市公共交通运输。省内客运包车，道路旅客运输。”除以上修改，《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上述修订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3日